

关于红塔证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 红塔证券鑫益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

根据《红塔证券鑫益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》和《红塔证券鑫益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的相关约定，管理人有权以自有资金参与红塔证券鑫益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。管理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和 11 月 4 日开放期期间以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合计划（产品代码：C55003），参与金额以参与日公告为准，与本集合计划其他投资者份额享有同等权益，承担同等风险。

